附件四

**新北市112年度「V世代小小志工營」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就讀學校 |  | 就讀年級（暑假過完的年級） | 年級 |
| 學員姓名 |  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
| 身分證字號（辦理保險用） |  | 出生日期（年份請填民國） |  年 月 日 |
| 餐食 | 因場地限制僅提供素食 | 學員聯絡電話(若無則免填) |  |
| 家長姓名 |  | 家長聯絡電話 |  |
| 聯絡Email(若無則免填) |  |
| 聯絡地址(志願服務紀錄冊寄發) |  |

**\*備註：1.填寫報名表請字跡工整。2.若使用線上報名，上方報名資料可免填。**

|  |
| --- |
| **家長同意書** |
|  (小朋友姓名) 本人茲同意受監護人 於**112年7月4日-7月7日(週二至週五)共計四天**，參與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舉辦之**「V世代小小志工營」**活動，為保障服務品質及課程效益，本人同意遵守以下規定：1.為維護個人隱私，請依規定保密因志願服務學習課程接觸之機密及個人資料。2.請勿讓孩子於受訓期間攜帶貴重物品或金錢、財物等，主辦單位不負保管之責。3.活動期間請遵守辦理單位之一切規定與工作人員指導，恪守時間，**不遲到、不早退或隨意缺席**。4.志願服務紀錄冊之申請依法需完成基礎、特殊訓練規定之課程及時數，遲到、早退等未完成者不予以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。5.本活動如遇風災或不可抗之因素，主辦單位可決定延期或調整課程，如孩子時間無法配合未能完成基礎、特殊訓練之課程及服務並**未能依規定補課，恕不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**。6.本活動將安排志工服務體驗，請務必參加，其所服務時數僅供服務學習時數認證，不作為志工服務時數登錄。以上均經本人同意並願意遵守主辦單位之規定。家長簽名：  112 年 月 日 |

**※家長同意書請親筆簽名後於6月4日(日)前回傳，回傳後請來電確認，謝謝！**

**電話：(02)2981-9090 傳真號碼：(02)2981-9055 信箱:vtc@vtc.org.tw**。